

加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行政执法力度的措施

黄增辉

东明黄河公路大桥养护中心

[摘要]当前我国经济水平在快速发展,同时也推动了建筑行业的发展进程。但在建筑工程实际管控过程中,常受到外界因素的影响,导致建筑工程的管控工作无法顺利开展,影响工程的施工进度。为此,文章主要是对如何有效加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行政执法力度展开了研究和探讨,望能为有关人员提供一定参考。

[关键词]建筑工程; 施工项目; 行政执法; 措施

[DOI] 10.12252/j.issn.2096-6261.2021.09.2378

引言

当前我国城市化发展进程的不断加快,同时也使得人们对建筑物的要求在不断提高。为此,政府部门应当充分发挥出宏观调控的实际作用,且施工企业应当当中重视内部管理的问题,确保建筑工程管控工作的落实,进而显著提升建筑工程的质量管控效果。

一、施工项目综合行政执法概念

目前,我国的行政严格执法体系正在逐步完善,行政严格执法的新理念越来越丰富。行政执法管理概念主要是以综合行政执法理论为主要基础。随着法治政策的全面发展,使得其逐渐变得多样性,职能分为管理和可执行两部分。管理从活动的角度出发,经过检查、协调、监督和严惩,继续落实本部门的工作;而执行标准则是依照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中的相关内容。我国的权利被分成三类:司法、立法以及行政。行政权具有落实国家的法律法规,管理国家一些基础行政事物的权利。执行的重点是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而管理的关键则是依据我国法律法规为基本原则而完成相关的行政事务。总而言之,行政执法是顺利开展行政管理的重要基础,彼此之间相互影响且共同发展。

1、安全生产综合行政执法制度

建设项目执行队伍缺乏健全完善的管理模式和制度,安全监督的领域很多,监管部门的区域范围特别广,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执法管理单位人员数量不足,其中的年龄结构不合理,无法满足我国的执法行政市场需求。且有部分执法部门在工作过程中会与企业之间造成冲突,这影响了执法工作的顺利进行;二是执法人员的专业水平较差,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不够,基本功不够扎实,不能充分了解和掌握执法的各个环节,影响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使得效率低下;三是在执法过程中能使用的设备较少,给执法工作造成严重影响,无法顺利执行执法工作;四是执法经济过少,执法力度不足,在执法部门中没有相关制度,导致安全生产监管部门混乱,职能交叉情况普遍,导致无法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影响执法行政部门的权威性。

2、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问题的解决措施

在建设项目的正常生产过程中,应当将安全放在第一

位,进一步落实安全第一的相关原则。每个人都应该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和义务,同时需要注重对个人安全生产意识的培养。在生产建设期间,应充分了解安全生产的施工程序和基本标准,责任应该落实到每个人身上,才能把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隐患可以控制在小范围内。在建设项目的监理和日常管理中,需要处理大量的内容,对工程质量要进行监督,也要严格有效地管理施工项目,确保施工过程中的安全和施工设备的稳定运行,各项措施落实到位,积极应对其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施工项目监理部人员应配合现场施工企业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确保生产过程能安全、规范、有序地进行,一旦发现问题,应在第一时间采取后续措施,不断培养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从根本上消除在施工中存在的潜在隐患。

二、法治理念给执法者带来的影响

对于行政执法机构的执法人员来说,他们是与法律法规的基础使用者和辅助者,自身的职能是执法,积极有效地构建国家法律共同体。执法人员与普通人截然不同,他们对我国法律法规十分了解,同时需要处理社会上的各种纠纷,这对法律专业技能水平以及相关的法律逻辑推理能力也有很高的要求,要坚持执法和管理的公平和公正两项原则。执法机构法人需要通过应用专业术语、原则等对实施进行客观的评判,解决社会中存在的争议和矛盾,其主职责是通过法律法规来维护社会的正常秩序和解决矛盾争端。执法者在执法过程中应当遵守程序合法优先的相关原则,通过我国法律法规合法解决各类问题,将影响降至最低,确保人们的合法权益。

三、施工项目综合行政执法制度遵循的原则

1、两个相对分开

我国的政务部门采用的两个相对分开原则发挥出了促进的作用,通过应用权利制衡权力的模式对行政权利进行有效的制约。在制度建设过程中,应当分开执行行政审批、政策制定以及监督处罚,同时需要确保建筑工程的顺利施工。执法主体不仅是各种政策的助手,同时也是落实政策的主体,改变监督处罚的主体现象。在整合政权的过程中,综合行政机构将原本的行政处罚权纳入自己部门当中,导致最初的执

法主体仅保留审批的相关权利，而不再具备执法权。通过采取一系列措施，解决了综合执法机构与其他机构职能混乱划分的问题，同时也能分开管理处罚监督和行政审批。在分开技术检验和监督处罚后，技术检验机构成为独立的中介机构，其与其他行政部门之间没有任何关联，为此，建筑企业可以将技术检验工作交给第三方中介部门，进而确保检测结果的真实、可靠。

2、精简、高效、统一

中国政府机构设置的原则是精简、超高效和统一，在我国的宪法第27条中详细地讨论了该原则。在建立相关行政执法监督体系时，精简指的是在综合行政执法管理体制的设计和制定过程中，人员数量、规模以及行政调整等关键要素应该妥善、做到恰到好处，记住不能过多的复杂。在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领域执法机构职权整合的过程中，要从建筑工程的实际情况入手，确保生产的安全管理，严格管理执法人员编制制度的总体数量和内部结构规划建设的总体规模，以防止机构过多而导致效率低下的问题出现。高效指的是在设计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时，要科学合理的划分执法部门的管理层级。合理设计管理层级才能充分发挥出行政效能的作用，若管理层级过少容易导致行政效能作用无法发挥；若管理层级过多则容易导致管理的效能明显下降。统一指的是对执法行为、队伍以及主体名称等进行统一管理，依照相关原则形成一个统一体，进而共同进步。

3、权责相一致

在设置建筑工程行政执法管理主体时，要综合考虑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合理划分包括行政执法监督权和政府主要行政部门的职权，如果原有的行政主体与综合行政执法中存在明显错位，出现了行政权力相互交叉的问题，需要及时进行处理，使执法监督主体形成明确的权力、范围和工作任务。要全面分析行政执法管理体制的实际价值，必须明确其权利义务、责任和行政权力范围，规范有序地开展部门工作。

四、加强行政执法力度的措施

1、人为管控

在我国建筑法中有相关规定，从事建筑行业的所有技术人员都应当是持证上岗，需要有从事证书许可范围之内的相关内容。这主要是由于建筑工程的技术要求较高，且种类十分复杂，建筑工程的安全生产与质量会直接影响到人们的生活与安全，为此有关人员应当增强到对其的重视。对于从事建筑项目的专业工程师，应为该建立一个完善的职业资格机制。只有取得资质证书的人员才能从事建筑的现场施工；对没有资格证书的员工，不能参与建筑工程的施工。在建设项目质量管控机制中，要把项目施工现场的管控部门工作放在首位。在管理员工时应当做到重点关注建造人员，因为他们是确保整个项目现场施工质量水平的负责人。建筑人员在

注册建造师职业期间，需要严格遵守我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若在此过程中出现违规现象，我国县级以上的地方人民政府建筑部门应当对其处以相应的处罚。

2、材料管控

对于执法管理人员来说，不仅要落实集中的行政处罚工作，还需要具备更高的专业理论水平知识。在建筑工程现场施工的过程中，所有采购的原材料和质量都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标准，市场上有多种原料，质量也各不相同。执法部门负责组织部门人员必控制施工的原材料质量，对每批次的材料都进行样品检测，确保其能够满足项目建设基础材料的质量标准。建设项目监督管理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严格按照程序要求开展多项监督管理工作，确保整个工程建设能够顺利进行。

3、机械设备使用管控

当前的建筑工程中已广泛应用现代化机械设备，现代机械设备的应用能有效提升施工的效率，降低劳动人员的工作强度，能有效节省人力成本。而当前建筑工程需求在不断变化，使得机械设备种类也随之而增多。机械设备是建筑工程领域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为此有关人员应当增强对其的重视程度，可以采取科学合理的方式高效管控措施管控施工机械设备。在管控机械设备的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要求，科学合理的使用机械设备，确保机械设备符合建筑工程施工的相关要求。同时，需要定期对机械设备进行维护与保养，这样才能有效延长机械设备的使用寿命，在一定程度上节省企业开支，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

结束语

由上可知，建筑单位应当不断提升施工人员的专业素养、安全素质，制定出科学合理的施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完善相关安全生产标准，才能有效提升行政执法的能力，降低发生安全事故的概率，为建筑工程的顺利开展奠定良好基础。

参考文献

- [1] 杨维忠, 崔建法. 常州: 加大建筑工程建设项目行政执法力度[J]. 墙材革新与建筑节能, 2016(10): 18.
- [2] 闻行钊. 加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的信息化管理[J]. 学习月刊, 2008(16): 96.
- [3] 郭风亭. 加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质量管理的措施[C]//. 2014年8月建筑科技与管理学术交流会议论文集. [出版者不详], 2014: 227+221.
- [4] 韩海平. 如何加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质量管理的研究[J]. 城市建设理论研究(电子版), 2019(05): 112.
- [5] 马立道. 关于如何加强建筑工程施工项目技术管理的分析[J]. 科技资讯, 2009(28): 128.